

证券代码：874206 证券简称：硕华生命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发展需要和未来规划，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将利用现有工业用地，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新建厂房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10,000 平方米（以资规部门核定面积为准），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1,600 万元人民币（含配套设施）。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新建厂房属于自建厂房及其配套设施，用于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投资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的议案》。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拟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新增建筑面积不超过 10,000 平方米，新增投资不超过 1,600 万元人民币。本项目属于公司新厂房建设，建设期间公司现有厂房、办公场所均正常生产经营，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新厂房建设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扩大公司整体生产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的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项目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新建厂房为满足公司仓储、办公、生产需要，有利于公司整合生产布局，利用现有土地。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项目属于利用现已有工业用地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公司厂区内其他厂房可维持正常生产销售，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期间若公司的经

营业绩不及预期，将会占用公司流动资金，存在流动资金短缺的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项目完成后，将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